关于组织开展2017年山东省特聘导游

招募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旅游局、市直相关单位：

为推动导游队伍建设，优化导游队伍结构，根据《山东省旅游发展委员会关于开展2017年特聘导游招募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山东省特聘导游招募活动，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申报初评：即日起-4月5日（市旅发委）

评审公示：4月6日-4月30日（省旅发委）

聘任：5月1日-5月10日（省旅发委）

二、招募范围

全市范围内热爱山东旅游、热心社会公益事业的退休干部、专家学者以及其他专业领域的高级人才，共十类，包括小语种类、文博类、民俗类、户外类、美食类、健康类、科普类、城市历史类、港口海洋类和红色旅游类。

三、招募条件

1、热心社会公益事业，关心山东旅游行业，愿意为公益志愿活动提供义务讲解；

2、在上述十类专业领域有特殊专长（一般应具备副高以上职称），并有丰富的理论基础和较高的专业水平；

3、身体健康、体力充沛，有较好的口才，能够胜任相关领域的讲解工作；

4.能有较为灵活的工作或业余时间。

四、权利与义务

特聘导游在省内带团工作中享有与正式导游同样的权利和义务。

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及时做好宣传工作，积极发动符合条件的社会人士参与特聘导游招募活动，进一步加强全市导游队伍建设，推动导游专业化、特色化。

参聘人选需于3月31日前递交《山东省特聘导游推荐表》一式两份（电子文档发送至电子邮箱），同时提交相关学历、职称证书（原件校验，复印件留存）。

联系人：迟 伟 电话：6632783

报名地点：烟台市旅游公共服务中心（芝罘区朝阳街44号）

邮箱：6632783@163.com

附件：《山东省特聘导游推荐表》

 2017年3月13日

附件

山东省特聘导游推荐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近期二寸彩照 |
| 学历 |  | 民族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职业 |  | 所属单位 |  |
| 职称（原职务） |  |
| 专业特长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工作经历和优秀事迹 | 不少于500字 |

注：本表格一式两份。